富康 嘎查村（社区）临时救灾救助对象初审公示

经 大沁他拉街道 苏木乡镇人民政府（农场管委会、街道办事处）初审，下列人员符合申请临时救灾救助条件，拟报奈曼旗民政局审批。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，请广大城乡群众监督。公示时间： 2024年3月 18日至 2024年3月 19日（公示期为 2 天）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向所在苏木乡镇（场、街道）反映。

联系电话： 0475—4222031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救助对象姓名 | 家庭人口 | 救助原因 | 救助金额 |
| 12 | 白玉桩 | 4 | 右侧股骨头缺血性坏死、低收入 |  |
| 13 | 王丽娟 | 3 | 丈夫高国全2023年7月24日在铁路交通事故死亡，低收入 |  |

注：需在申请人所居住嘎查村（居）委员会公示